

審核 2011-12 年度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ENB046

問題編號

1559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42 機電工程署

分目：

綱領： (3) 能源效益、節約能源及新能源

管制人員： 機電工程署署長

局長： 環境局局長

問題：

就「為政府及公共機構推行的節能項目」，2011 年的預算完成項目將較 2010 年減少共 100 個，原因為何？請列出於 2011 年，機電工程署將為哪些部門及公共機構推行節能項目，並提供有關項目的內容、支出，以及預計可減少的能源消耗等資料。

提問人： 陳克勤議員

答覆：

每年推行的節能項目數目均有所不同，視乎相關政府部門及公共機構的情況和可供使用的資源而定。

2011-12 年度的節能項目撥款約為 5,950 萬元，將用於為香港警務處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、食物環境衛生署、司法機構、政府產業署、香港海關、消防處及入境事務處等推行節能項目。這些項目包括裝設具能效的照明及照明控制系統、發光二極管式出路指示燈，以及具能效的空調及空調控制系統等。這些節能項目完成後，預計每年總共可節省約 500 萬度電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

陳鴻祥

職銜：

機電工程署署長

日期：

14.3.2011